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Tokyo Chuo Auction Holdings Limited 東京中央拍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8年9月27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股份或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應先細閱招股章程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據以提呈發售股份。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或法律禁止有關分派的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發佈、刊發、分派。本公告不構成亦並非在香港、美國或其他地方出售證券的要約或要約購買證券的招攬。本公告所述的證券未曾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而且除非已獲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適用豁免，或屬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約束的交易，否則該等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將不會於美國公開發售。

就全球發售而言，民銀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股份的市價高於原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即2018年11月2日(星期五)(「穩定價格期」)結束。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會根據上市規則在本公司網站([www.chuo-auction.com.hk](http://www.chuo-auction.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間。穩定價格期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股份需求及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須注意，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18年10月11日(星期四))上午8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倘發生招股章程「包銷—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包銷協議—終止香港包銷協議的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即時終止香港包銷協議。



# TOKYO CHUO AUCTION HOLDINGS LIMITED

## 東京中央拍賣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全球發售

|             |   |                                                              |
|-------------|---|--------------------------------------------------------------|
|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 | 96,520,0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 香港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 | 9,652,000股股份                                                 |
|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 | 86,868,000股股份(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與否而定)                                 |
| 發售價         | : | 每股發售股份1.50港元(須於申請時繳足，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 股份代號        | : | 1939                                                         |

獨家保薦人



獨家全球協調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